

發送／領取股票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服務或**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要求的全部資料，則可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本公司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股票（如有），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而其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其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預期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在特別情況下或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於其申請表格所載列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則須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配分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彼等須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查詢並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差異。

退回申請股款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申請表格要求的全部資料，則可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本公司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其退款支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電子退款指示預期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之前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回股款預期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回股款，預期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寄存於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向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

就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不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寄存於其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其戶口最新結餘及應收的退回股款金額。香港結算亦會向相關申請人發出活動報表（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存入其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持股量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開始買賣股份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僅於全球發售已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於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475。

承董事會命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安藤清隆先生

香港，2017年12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安藤清隆先生、辰谷真次先生、小野宗彥先生、蟬丸義秀先生及福岡聖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董炯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松本純夫博士、本多潤一先生、中野幸江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 刊登的內容。